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祁连山 公告编号：2021-023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8月19日在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参加现场表决的董事8名,董事傅金光以通讯方式进行表决。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脱利成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购置中国建材西北材料研发中心用房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不超过3.71亿元,购买“兰州环球中心”4#楼作为中国建材西北材料研发中心用房。详细情况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祁连山关于购置中国建材西北材料研发中心用房的公告》(编号:2021-025)。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8〕29号)、《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9〕10号)、《国有企业公司章程制定管理办法》(国资发改革规〔2020〕86号)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管理实际,对《公司章程》有关章节和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祁连山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编号:

2021-026) 及《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章程修正案相关内容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

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章程修正案相关内容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总裁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章程修正案相关内容对公司总裁工作细则进行了修订。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工作细则》。

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工作细则》。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祁连山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本公司参股子公司西藏天麦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本公司参照评估值 891.66 万元确定挂牌底价，并在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有的天麦公司全部股权。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且决议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详细情况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祁连山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编号：2021-027）。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建设夏河祁连山安多水泥有限公司年产 120 万吨熟料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带纯低温余热发电站）项目的议案》

同意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夏河公司通过产能置换在现有厂区内建设一条年产 120 万吨熟料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配套 7.5MW 纯低温余热发电系统。详细情况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祁连山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编号：2021-028）。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

同意聘任罗鸿基为公司总法律顾问，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个人简历附后。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捐赠的议案》

同意本公司向“善建公益”基金捐赠人民币400万元，用于实施定点帮扶项目。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制定的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祁连山未来三年（2021 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建及修订有关制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新建《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班子成员契约化管理办法》、《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班子成员薪酬管理办法》、《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班子成员业绩考核办法》、《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等4项制度，修订《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定于2021年9月7日下午14:00在公司四层会议室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购置中国建材西北材料研发中心用房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建设夏河祁连山安多水泥有限公司年产120万吨熟料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带纯低温余热发电站）产能置换项目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对外捐赠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1 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二）出席会议资格：

1、截至2021年8月31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授权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任的律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日

个人简历：

罗鸿基，男，1973 年 9 月出生，汉族，甘肃渭源人，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总裁办公室副主任、主任，法律事务部部长，兰州祁连山水泥商砼有限公司总经理，甘肃祁连山商砼总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现任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